【國際交流站】

兩岸法治教育激盪與交流——記雲南財經大學學術研討會

【文、圖／制度組研究員兼組長　翁志宗】

本人應雲南財經大學法學院之邀，參加「2010 年海峽兩岸法律及法治教育研討會」，發表的論文包括法治教育、土地房地產使用等，共計八篇；本人發表之論文為「臺灣高中法治教育現況之省思」。

相較於兩岸法治教育的現況。大陸的法治教育仍停留於法律知識教育之階段，以法律條文懲罰為中心，展開相關法治教育教學。我國目前法律教育，部分還是佇置於法律知識教育階段，如：中小學之法律知識大會考；但在高中法治教育—公民與社會科的教材大綱中，卻已經突破而進入參與民主法治國的境域，如行政程序法、資訊公開等，足可提供給大陸法治教育之參考。

另則，大陸經濟的崛起，房地產成為炙手可熱的物產，如何發展土地使用的私有化，及抑制房地產價格的高漲，也是此次研討會的焦點。

兩岸文化教育交流，可增進彼此瞭解。此行，感謝本院給予公假，並將我國法治教育現況介紹給大陸，相當有意義。